附件（四）

國立成功大學 113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
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報名費減免優待申請表

<table>
<tr><td>考生姓名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報考系所組別</td><td colspan="2">學系
組班</td></tr>
<tr><td>身分證字號</td><td></td><td>性別</td><td></td><td>出生日期</td><td>年　月　日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2">申請類別</td><td colspan="5">□低收入戶　　□中低收入戶　（請勾選）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5">※1.請至報名網頁→填寫報名資料→點選低收入戶→填列本申請表連同證明文件→傳真或 E-mail 至綜合業務組(06-2766415；em50190@email.ncku.edu.tw)待審核→考生自行上網查詢審核結果(下午 17:00 後及假日傳真者，請於次一上班日查詢)→通過者自動產生繳款號碼→【報名費免繳】。

※2.請至報名網頁→填寫報名資料→點選中低收入戶→填列本申請表連同證明文件→傳真或 E-mail 至綜合業務組(06-2766415；em50190@email.ncku.edu.tw)待審核→考生自行上網查詢審核結果(下午 17:00 後及假日傳真者，請於次一上班日查詢)→通過者自動產生繳款號碼→【以上列繳款帳號繳交報名費 520 元】。

※3.申請減免優待報名費者，以 1 系所組班為限。</td></tr>
<tr><td>戶籍地址</td><td colspan="5">□□□</td></tr>
<tr><td>E-mail</td><td colspan="5"></td></tr>
<tr><td>聯絡電話</td><td colspan="5">（日）：　　（夜）：　　（行動）：</td></tr>
<tr><td>應附證件</td><td colspan="5">1、縣市政府或鄉、鎮、市（區）公所開立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證明影本。(一般鄰里長所核發清寒證明等證件，概不受理)
2、上述證明文件中須有考生姓名等相關資料。</td></tr>
<tr><td>備　註</td><td colspan="5">1. 具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之考生，請使用本申請表或至網站下載，並最遲於10 月 5 日下午 4 點前，將申請表及應附證明文件傳真或 E-mail 至綜合業務組(06-2766415；em50190@email.ncku.edu.tw)，俟審核通過後，考生即可獲准免繳或優待繳費(考生須自行上網查詢審核結果，下午 17:00 後及假日傳真者，請於次一上班日查詢)。
2. 申請減免優待報名費者，以 1 系所組班為限，未依規定於 10 月 5 日下午 4 點前期限內傳真或 E-mail 申請或所繳證明文件不符或不實者，均不予減免優待，事後不得要求補辦理。
3. 提出本項申請者，請勿先行繳交此系所組報名費，若考生已於事先繳交報名費者，本校將不退還報名費。</td></tr>
</table>